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者“亚厦股份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接到控股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厦控股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亚厦控股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1,800,000 股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亚厦控股	是	10,360,000	2017-8-30	2018-8-30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.36%	用于控股公司补充流动资金
亚厦控股	是	41,440,000	2017-8-30	2018-8-30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9.44%	用于控股公司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	51,800,000				11.80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亚厦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439,090,03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.77%。上述质押的 51,800,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.87%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亚厦控股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42,274,87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.6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